证券代码:603719　　证券简称:良品铺子　　公告编号:2024-022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汉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汉意”)的一致行动人宁波良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品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1,970,1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本次质押前,良品投资不存在质押公司股份的情况,本次股份质押后,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8,02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7.00%,占公司总股本的2.00%。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53,841,514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8.36%。本次股份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66,720,00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43.37%,占公司总股本的16.64%。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良品投资通知获悉,良品投资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良品投资	否	8,020,000股	否	否	2024年6月6日	解除质押日止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00%	2.00%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8,020,000股	/	/	/	/	/	67.00%	2.00%	/

上述质押股份不会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宁波汉意	141,871,394	35.38%	58,700,000	58,700,000	41.38%	14.64%	0	0	0	0
良品投资	11,970,120	2.99%	0	8,020,000	67.00%	2.00%	0	0	0	0
合计	153,841,514	38.36%	58,700,000	66,720,000	43.37%	16.64%	0	0	0	0

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4-034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装备材料基金”)拟对共同出资设立的上海铕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铕芯”)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上海铕芯注册资本由130,000万元减少至44,000万元,其中公司对上海铕芯的认缴出资额由13,000万元减少至4,400万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铕芯为公司与装备材料基金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0万元,公司的持股比例为10%,装备材料基金的持股比例为90%。

根据上海铕芯经营投资安排,结合上海铕芯财务资金状况,拟将上海铕芯注册资本由130,000万元减少至44,000万元,各股东同比例减资,其中公司对上海铕芯的认缴出资额由13,000万元减少至4,400万元。

鉴于装备材料基金普通合伙人(GP)由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科投资”)联合相关机构共同设立,浦科投资为装备材料基金普通合伙人(GP)的第一大股东,故装备材料基金系公司关联方,减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减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减资尚须经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并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方案为准。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后续事宜。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装备材料基金普通合伙人(GP)由公司控股股东浦科投资联合相关机构共同设立,浦科投资为装备材料基金普通合伙人(GP)的第一大股东,故装备材料基金系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注册资本	50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5289A
设立日期	2018年1月24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8年1月24日至2025年1月23日
基金管理团队	浦科投资联合相关机构共同组建基金管理团队
主要投资领域	聚焦集成电路装备和材料领域、半导体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及其他相关领域,面向全球开展投资。
是否在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	是,备案编码SBQ790

2、装备材料基金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36,934.04	637,041.57
负债总额	373.68	1,748.00
净资产	636,560.36	635,293.57
资产负债率	0.06%	0.27%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投资收益	10,826.93	28.43
利润总额	5,764.87	-1,266.79
净利润	5,764.87	-1,266.79
净资产收益率	0.92%	-0.2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装备材料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铕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洲海路1068号1层102室
注册资本	13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H37UC9C
设立日期	2020年8月28日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半导体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与装备材料基金分别持有上海铕芯10%、90%的股权。

2、上海铕芯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8,983.96	78,983.96
净资产	78,983.96	78,983.96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0.95	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铕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上海铕芯的全体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减资,减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上海铕芯将减资款按比例返还给各股东。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定价明确、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上海铕芯的减资事项,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减资完成后,上海铕芯仍为公司参股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六、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对上海铕芯进行减资,系根据上海铕芯财务资金状况作出的决策,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资产及损益情况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议案并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关联董事朱旭东先生、李勇军先生、孟德庆先生按规定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47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3日以传真、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6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郭茂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再22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再升科 技关于不向下修正“再22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长郭茂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48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再22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5.10元/股),已触发“再22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再22转债”的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6个月内(即自2024年6月8日至2024年12月8日期间),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此条款,亦不向下修正“再22转债”的转股价格。从2024年12月9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始计算,若再次触发“再22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再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7号)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2年9月29日公开发行了5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发行总额51,000万元。票面利率具体为: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93 号”文同意,公司51,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0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再22转债”,债券代码“113657”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再22转债”自2023年4月1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股份,初始转股价为6.04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于2023年6月16日起由6.04元/股调整为6.00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如下: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二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截至2024年6月7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5.10元/股),已触发“再22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三、关于本次不向下修正“再22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鉴于“再22转债”距离6年的存续届满期尚远,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且在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公司情况、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后,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再 22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再22转债”的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6个月内(即自2024年6月8日至2024年12月8日期间),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此条款,亦不向下修正“再22转债”的转股价格。从2024年12月9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始计算,若再次触发“再22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再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四、可转债公司债券信用等级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7号)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2年9月29日公开发行了5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发行总额51,000万元。票面利率具体为: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93 号”文同意,公司51,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0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再22转债”,债券代码“113657”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再22转债”自2023年4月1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股份,初始转股价为6.04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于2023年6月16日起由6.04元/股调整为6.00元/股。

五、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对上海铕芯进行减资,系根据上海铕芯财务资金状况作出的决策,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资产及损益情况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议案并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关联董事朱旭东先生、李勇军先生、孟德庆先生按规定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49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合计人民币3,000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294期(C24T70105)

● 现金管理期限:94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3)。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投资主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赎回时间	预期年化利率	实际年化利率	收益金额(元)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195期(C24W80109)	3,000	2024年3月8日	2024年6月6日	1.05%-2.54%	2.54%	187,890.41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障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 资金用于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可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 提高公司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委托理财资金均为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元)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294期(C24T70105)	3,000	1.05%-2.54%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元)(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4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已制定《现金管理产品管理制度》,从审批权限与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制度,以及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现金管理产品的日常管理,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日常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购买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该产品风险程度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的主要条款

1、中信银行

产品名称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294期(C24T70105)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购买金额	人民币3,000万元
产品期限	94天
预期收益率(年)	1.05%-2.54%
起息日	2024年6月7日
到期日	2024年9月9日
管理费	无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无
合同签署日期	2024年6月6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现金管理的投向为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三)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条件。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审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94,367,273.52	3,149,135,994.64
负债总额	828,289,991.71	848,607,51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93,557,522.76	2,226,305,627.21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835.00	29,745,375.37

(二)本次购买理财合计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三)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项目“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计入利润表项目“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七、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流动性的前提下,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3)。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到期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4917期(C23VT0122)	5,000	5,000	22.19	无
2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665期(C23TT0122)	5,000	5,000	21.73	无
3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161期(C23RW0125)	5,000	5,000	31.51	无
4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956期(C23M30102)	3,000	3,000	19.23	无
5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1469Z)	3,000	3,000	16.63	无
6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O01736)	3,000	3,000	19.82	无
7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	7,000	66.68	无
8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112期(C23MG0102)	10,000	10,000	25.89	无
9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31218001)	5,000	5,000	38.1	无
10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155期(C24W80109)	3,000	3,000	18.79	无
11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2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191期(C24WL0123)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3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Z24000623期人民币产品	5,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4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498Z)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5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363期(C24WW0109)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6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40401001)	5,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7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8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294期(C24T70105)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合计		83,000	49,000	280.57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2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3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220　　证券简称:ST阳光　　公告编号:临2024-061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九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6月7日,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17个交易日低于1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3条第一款的规定: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期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人民币1元的情形消除或者上交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在上交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公司股票2024年6月7日收盘价为0.43元/股,连续17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历次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披露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0),于2024年5月30日披露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0),于2024年5月31日披露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1)。于2024年6月1日披露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3)。于2024年6月4日披露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4)。于2024年6月5日披露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6)。于2024年6月6日披露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8)。于2024年6月7日披露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八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9)。本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面值退市的第九次风险提示公告。

三、公司相关重大事项风险提示

1、交易类强制退市不进入退市整理期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6.1条第二款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2、公司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H10165号),且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17,000万元,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完成清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三)项规定,公司触及“公司被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的,则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或者金额超过1000万元,未能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2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30日停牌1天,2024年5月6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票价格走势,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0220　　证券简称:ST阳光　　公告编号:临2024-062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

● 公司股票在2024年4月24日至6月7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相关风险提示:因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H10165号),且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17,0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8.1条第(一)项、第(三)项规定,公司触及“公司被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的,则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或者金额超过1000万元,未能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24年4月24日至6月7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股票出现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同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除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外,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事项

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可能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H10165号),且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17,0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8.1条第(一)项、第(三)项规定,公司触及“公司被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的,则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或者金额超过1000万元,未能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